

桃園市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 115 學年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10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111992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11 月 28 日桃教中字第 1070101343 號函(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要點)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校長和教師運用公開授課方式，相互觀課學習教學經驗、教材方法、教具製作、視聽媒體運用、資訊融入教學、建立專業發展共識，促進教師合作成長。
- 二、體現以學習者為主體，精進教師課室教學品質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果。
- 三、透過切磋教學方法，精進教學能力、觀課班級經營，藉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達到教學目標，有效輔導學生生活。

參、進行公開授課人員(以下簡稱授課人員)如下：

- 一、校長及編制內正式教師。
- 二、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，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課、代理教師。
- 三、下列人員有意願公開授課者，視同授課人員：
 - (一)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之兼任教師。
 - (二)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，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課、代理教師。

肆、公開授課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得結合學校定期教學觀摩、教師專業研習、課程與教學創新、教室走察或教育實驗計畫等辦理之。
- 二、教學觀察人員，以全程參與為原則，學校應定期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(參與者應全程參與，內容包含：共同備課、說課活動、公開授課及教學觀察，並應遵守觀課倫理不損害學生學習權及隱私權)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，增進家長參與教師教學、學校課程、教學實踐及專業回饋，建立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。
- 三、學校得提供公開授課相關之研習課程，協助授課人員實施公開授課。
- 四、教務處應彙整核定公開授課計畫，公告各學年度辦理場次，第一學期於九月三十日前、第二學期於三月三十一日前，公告於學校網頁並據以實施。

伍、公開授課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進行公開授課人員不限領域每學年至少進行一場公開課，每次至少邀請 2 位同儕教師參與；每學年每位教師至少需參與同儕公開授課一場，並於第一學期 9 月 15 日、第二學期 2 月 28 日前確認後提交教務處。

- 二、公開授課須於領域學習時間辦理，觀課教師以選擇無課務之節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調課配合之。
- 三、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(一週前為宜)邀請觀課教師共同就教學內容共同備課，參與觀課教師須於公開授課後進行議課，提供授課教師觀察及專業回饋。
- 四、每次公開授課以一節為原則，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，並於實施公開授課前提供簡要版教學設計表件，供觀課教師參考。
- 五、公開授課，得結合學校定期教學觀摩、教師專業研習、課程與教學創新或教育實驗與計畫等辦理之。

陸、公開授課之實施流程：

- 一、安排公開授課：每學期開學前由教務處規劃「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登記表」，教師自訂公開授課及觀課日期。並由教務處彙整公開授課登記表(附錄1)，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- 二、設計教學活動：公開授課教學者針對教學活動設計單(附錄2-1、2-2)，請於教學前一週，回傳電子檔給教學組長，供觀課教師參閱，並於公開授課完一週內繳交公開授課自評表(附錄3)。
- 三、共同備課：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一週內，應針對授課單元共同備課討論，得與各教學研究會、專業學習社群、年級或年段會議合併辦理；需有備課紀錄或影像紀錄(附錄6)。
- 四、教學觀察：同儕夥伴依教務處排定時間入班進行教學觀察，需有備影像紀錄(附錄6)，並填寫「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」(附錄4)，並將附錄3、附錄4電子檔回傳教學者及教務處。
- 五、教學省思：教學結束後，教學者及觀課者依據同儕內容進行分享、省思，並完成議課紀錄表(附錄5)。
- 六、教學者繳交教學活動設計單(附錄2)、公開授課自評表(附錄3)。觀課者繳交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(附錄4，觀課者每人一份)、議課紀錄表(附錄5)、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(附錄6)，並於公開觀課後兩週內繳交電子檔至教務處。
- 七、研習時數核發：
 - (一)完成公開授課之授課人員，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、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紀錄，由學校覈實核給研習時數證明。
 - (二)觀課教師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、教學觀察及所提供之專業回饋紀錄，由服務學校覈實核給研習時數證明。

柒、實施期程：自108學年度開始由一至六年級逐年實施。

捌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學組長：

教學組長 魏懿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處主任 彭憶濟

校長：

桃園市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 校長 詹益賢

桃園市 115 學年度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

【附錄 1-公開授課登記表】

序號	授課者	授課班級	領域/科目	日期	節次	參與備、觀、議課參加人員(含主持人)
1	黃竹楓	五丙	國語	115 年 9 月 11 日	第二節	張玉潔、曹雅雯
2	唐聖閔	六丙	體育	115 年 9 月 18 日	第二節	古祐綸、魏懿
3	曾瓊儀	五乙	學校培力	115 年 9 月 18 日	第四節	黃竹楓、許翌煊
4	曹雅雯	五丙	英文	115 年 9 月 21 日	第一節	黃竹楓、張玉潔
5	宋建興	三乙	愛閱交響曲	115 年 9 月 23 日	第二節	王瑞誠、黃郁樺
6	毛蘭綺	二甲	健康	115 年 9 月 29 日	第三節	洪世玲、林珈汶
7	古祐綸	五丙	自然科學	115 年 10 月 1 日	第二節	唐聖閔、宋建興
8	黃玟靜	二乙	數學	115 年 10 月 6 日	第二節	唐素梅、林鳳燄
9	曹宇萱	四甲	數學	115 年 10 月 13 日	第三節	謝如珍、洪嘉瑩
10	許榮芝	二甲	愛閱交響曲	115 年 10 月 14 日	第一節	魏懿、彭憶濟
11	黃雅婷	三乙	自然科學	115 年 10 月 14 日	第三節	黃郁樺、楊閔淇
12	洪世玲	五丙	社會	115 年 10 月 16 日	第五節	毛蘭綺、林珈汶
13	魏懿	五丙	健康	115 年 10 月 16 日	第四節	唐聖閔、黃竹楓
14	唐素梅	二甲	生活課程	115 年 10 月 21 日	第一節	黃玟靜、林鳳燄
15	張珈瑜	六丙	學校培力	115 年 10 月 27 日	第五節	楊閔淇、吳靜咪
16	彭憶濟	六甲	社會	115 年 10 月 29 日	第三節	曾柏豪、吳靜咪
17	楊閔淇	五乙	學校培力	115 年 10 月 29 日	第四節	吳靜咪、張珈瑜
18	吳靜咪	六甲	學校培力	115 年 10 月 30 日	第五節	楊閔淇、張珈瑜
19	謝如珍	四丙	健康	115 年 11 月 4 日	第一節	洪嘉瑩、曹宇萱
20	王瑞誠	三甲	健康	115 年 11 月 17 日	第一節	黃郁樺、張禹辰
21	黃郁樺	三乙	視覺藝術	115 年 11 月 23 日	第六節	黃玟靜、張禹辰
22	李思曄	資源班	國語	115 年 11 月 25 日	第一節	程子庭、朱育霆
23	程子庭	資源班	國語	115 年 11 月 26 日	第三節	林琬聆、朱育霆
24	張禹辰	三丙	視覺藝術	115 年 12 月 21 日	第五節	黃郁樺、王瑞誠
25	黃麗瓊	三甲	創意數位	115 年 12 月 22 日	第三節	王瑞誠、宋建興
26	林鳳燄	二丙	國語	115 年 12 月 22 日	第二節	唐素梅、黃玟靜
27	林琬聆	資源班	國語	115 年 12 月 22 日	第五節	程子庭、李思曄
28	林珈汶	四甲	健康	116 年 1 月 6 日	第四節	洪世玲、毛蘭綺
29	劉秋娥	六甲	愛閱交響曲	116 年 1 月 20 日	第三節	吳靜咪、楊閔淇
30	許翌煊	五甲	數學	116 年 3 月 24 日	第二節	曾瓊儀、黃竹楓
31	洪嘉瑩	四乙	愛閱交響曲	116 年 3 月 25 日	第四節	謝如珍、曹宇萱
32	鄭伊姝	一甲	數學	116 年 3 月 30 日	第三節	顏景星、葉織炫
33	朱育霆	資源班	國語	116 年 4 月 8 日	第一節	黃竹楓、張玉潔
34	顏景星	一乙	生活課程	116 年 4 月 22 日	第一節	鄭伊姝、葉織炫
35	詹益賢	五乙	國語	116 年 5 月 11 日	第五節	彭憶濟、許榮芝
36	葉織炫	一丙	生活課程	116 年 5 月 19 日	第二節	顏景星、鄭伊姝

桃園市 115 學年度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

【附錄-2 教學活動設計單】(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)

領域/科目		教學者	
實施年級		教學時間	____節課 ____分鐘
單元名稱			
學校願景			
設計理念			
學習 重點	學習 表現	核 心 素 養	A 自主行動 ☐ 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☐ 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☐ A3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B 溝通互動 ☐ 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☐ B2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☐ B3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C 社會參與 ☐ 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☐ C2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☐ C3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
	學習 內容		
議題融入			
教材來源			
教學設備/ 資源			
學習目標			
教學活動設計			
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			時間
			備註
參考資料：			

*教學活動設計請於教學前一週，回傳電子檔給教學組長。

桃園市 115 學年度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

【附錄-3 共同備課記錄表】

領域：_____		授課教師：_____		授課班級：_____	
日期	年 月 日 (: ~ :)			地點	
參加人員 簽名					
內容概要簡述（供參） 一、教材內容： 二、教學目標： 三、學生經驗： 四、教學活動： 五、教學評量方式： 六、觀察重點： 七、觀、議課時間：					

桃園市 115 學年度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

【附錄-4 公開授課自評表】

觀課教師		觀課日期	年 月 日
授課教師		教學年/班	
教學領域 教學單元			
實際教學 內容簡述	教學活動	學生表現	
學習目標達成情形			
自我省思			
同儕回饋後心得			

*請於公開授課完一週內繳交公開授課自評表

桃園市 115 學年度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

【附錄-5 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】

觀課科目		授課教師		觀課班級	
單元名稱				觀課日期	

1. 學生上課狀況	(1) 學生投入課堂學習的程度如何？	
	(2) 學生有干擾課堂的行為嗎？情形如何？	
2. 學生分組討論情形	(1) 小組間互動情形如何？(熱絡狀況、參與程度)	
	(2) 小組討論是否聚焦本次課堂？	
	(3) 小組討論內容深度？	
3. 知識學習的情形	(1) 學生在課堂中對哪一部份感到興趣？	
	(2) 學生在學習中有沒有困難之處？	
	(3) 真正有效的學習發生在什麼情境？	
4. 綜合建議		

觀課人員：

*請於公開觀課後兩週內繳交電子檔至教務處。

桃園市 115 學年度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

【附錄-6 議課紀錄表】

一、單元名稱：

二、上課時間： 年 月 日，第 節

三、任課班級：

四、授課老師： 老師

五、會議主持人：

六、觀課人員：

七、議課時間： 年月日，第節

教學者自我回饋
一、優點方面
二、可改進之處
三、所遭遇之困境
觀課人員回饋
一、教學者優點
二、學生學習狀況說明及待釐清問題（可包含回應教學者說課時所欲被觀察之重點）
三、在觀課過程中的收穫
四、針對教學者所遭遇困境之回應

使用說明：建議可於議課時，提供議課紀錄使用。

*請於公開觀課後兩週內繳交電子檔至教務處。

桃園市 115 學年度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

【附錄-7 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】(備、觀、議課各 2 張照片)

日期：

說明	說明
說明	說明
說明	說明

*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(備、觀、議課各2張照片)，請於公開觀課後兩週內繳交電子檔至教務處)。